

关于沂源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3 年 1 月 7 日在沂源县第十九届
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

沂源县财政局局长 高贵明

关于沂源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3 年 1 月 7 日在沂源县
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

沂源县财政局局长 高贵明

各位代表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沂源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提交大会审议，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，面对复杂严峻的财政形势和超出预期的风险挑战，全县财税系统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、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聚焦全县“66966”工作体系，锚定“突破提升、走在前列”目标定位，深化财政改革，强化资源整合，科学聚财理财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，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60375万元，其中：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自然口径22275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08%，增长3.1%，同口径收入235482万元，增长5.11%；债务收入30600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209514万元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91万元；调入资金93094万元；上年结转收入4118万元。

2022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60375万元，其中：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640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1.3%，下降2.7%；债务还本支出31873万元；上解上级支出80994万元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7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0927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325670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6180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8.66%，下降27.83%；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41300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2540万元；上年结转收入20027万元。

2022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325670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4780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8.01%，增长1.32%；债务还本支出25100万元；上解上级支出113万元；调出资金50050万元；结转下年支出2600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20629万元，其中：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053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2.87%，增长76.32%；上级补助收入39万元；上年结转收入57万元。

2022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20629万元，其中：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35万元；调出资金20494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77831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8.35%，增长4.49%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7439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17%，增长9.94%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343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79854万元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预计数，2022年预算执行完毕以及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，部分数据可能会有所变化，我们将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（五）政府性债务情况

2022年，省财政部门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59.57亿元，比2021年增加11.62亿元。2022年我县实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59.13亿元，未超过省财政部门核定的债务限额。

2022年，我县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7.19亿元，其中：新增政府专项债券11.62亿元，再融资债券5.57亿元。新增政

府专项债券重点用于全县 12 个重点项目建设，其中：棚改、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 个，金额 8.09 亿元；医疗和疫情防控项目 2 个，金额 7400 万元；农田水利项目 2 个，金额 1.5 亿元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个，金额 1.16 亿元；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个，金额 1300 万元。

（六）县人大决议落实情况

——精准施策，稳住经济基本盘。认真贯彻稳经济一揽子政策，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功能，千方百计扩投资、稳市场，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。一是减税降费，助企轻装发展。全面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，对制造业、批发零售业等 6+7 行业实施增值税留抵退税；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和个体工商户减按 50% 征收“六税两费”；对小规模纳税人阶段性免征增值税等，累计减免缓退税金 16.22 亿元，有效降低企业税费负担。兑现涉企扶持资金 1.22 亿元，减免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国有房屋 3 个月租金，提振市场主体信心。二是扩大投资，优化营商环境。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1.62 亿元，比上年增加 2.52 亿元，支持了棚户区改造、智慧停车等 12 个重点项目建设，带动有效投资 26 亿元。严格落实预留采购份额、价格评审优惠、优先采购等措施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。创新出台了全市第一个县域财政支持汇率避险政策，帮助外贸企业抗风险、降成本、稳增长。三是政策扶持，拓展融资渠道。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 2438 万元，为企业提供更

优惠便利的融资服务。全力推动“技改专项贷”“春风齐鑫贷”等政府性融资担保政策落地，办理“技改专项贷”“春风齐鑫贷”金额3.77亿元，降低市场主体融资成本，强化企业融资支持。

——财金融合，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的协调配合，通过奖补、风险补偿等方式，不断放大财金联动效应，引导金融及社会资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。

一是聚焦产业强县，累计设立5支、总规模9.11亿元的政府引导基金，灵活运用引导基金、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，支持做优经济开发区园区平台，推动骨干企业“二次创业”，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壮大新医药、纤维新材料等产业链群。

二是聚焦乡村全面振兴，统筹整合涉农资金3.4亿元，支持粮食安全生产、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、乡村基础设施建设、乡村治理能力提升，构建“一村一品”“一村一业”产业格局。持续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，保费规模达4521万元，做到了应保尽保。加大对新型农业主体融资支持力度，“鲁担惠农贷”累计担保金额9.43亿元，新增937户、金额4.24亿元，有力推动了乡村振兴和村集体经济发展。

三是聚焦改善生态环境，投入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资金1.1亿元，保障城乡社区环卫一体化、农村污水治理、冬季清洁取暖等项目建设，支持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向纵深推进。

四是聚焦城市更新，完成对东苑小区等3个片区老旧小区改造；推进临临高速沂源段、

华源路、沂邳线建设，大力支持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，农村道路安全防护及路面状况大大改善；增建拇指公园、城市微景点，着力改善人居环境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和城市品质。

——惠民利民，推进高品质民生建设。2022年，全县民生支出35.28亿元，占比80.84%，各项民生政策全面兑现。一是围绕做好新冠疫情防控，着力提升疫情防控能力。投入资金2.5亿元，用于防疫物资及设备购置、PCR核酸实验室建设及免费检测、隔离点建设及运转等，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开展。二是围绕完善公共卫生服务，着力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。落实资金1.5亿元，支持公立医院改革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、疾病控制中心标准化建设及县医院新院建设运行等；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人均经费标准提高到84元。三是围绕加大就业创业，着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.49亿元，扶持创业934人；拨付资金4000多万元，保障灵活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、小微企业一次性创业补助、职业技能提升等，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，推进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。四是围绕支持教育提升行动，着力提高城乡均衡水平。落实教育支出10.98亿元，保障教师各项待遇、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，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、老旧校舍及运动场改造、校车购置运营、新建学校设备购置等工作。五是围绕关爱特殊群体，着力增强居

民幸福指数。将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等9类困难群体救助标准提高10%以上；落实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、社会保险参保补贴、大病医疗救助和照料护理等政策；拨付资金1亿多元，积极落实退役安置、养老服务机构奖补、居家养老服务提升和残疾儿童免费康复等特殊群体政策；整合农村幸福院奖补、长者食堂助餐补贴、福彩公益金等支持民生综合体项目。同时，支持全县安全生产、能源保供、食药安全、信访维稳、司法救助、社会治安等，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，建设平安沂源。

——守正创新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。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，不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，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。一是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。成立县委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，统一管理县内国有企业党组织。设置县纪委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派驻监察组，采取“纪检监察监督+审计监督+国资监督”联动监管模式，做到对国有企业监管全覆盖。二是搭建起高质量发展框架。制定了《沂源县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，确立了国有企业“1+4+N”总体框架结构，提出了一个投资集团公司下，产业招引、城乡建设、农发振兴、文旅发展“四轮驱动”的发展格局，形成了“党组织发挥领导作用，董事会战略决策，经理层负责落实，监事会独立监督”运行模式。三是规范国有企业决策运行机制。制定《关于进一步明确县属国有企业监

管职责及规范决策运行的意见》，明确县属国有企业监管职责，规范优化决策程序，理顺各企业集团运行机制，增强县属国有企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。

——提质增效，增强财政管理效能。进一步加强管理和防范风险，完善财政运行机制，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一是强化支出管理。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，厉行节约、勤俭办事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维持“零增长”，统筹资金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。2022年，全县“三保”支出34.4亿元，基本民生保障到位、人员工资按时发放、基层运转稳定有序。二是加快预算管理制度改革。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，实现了预算管理从编制到执行，再到核算、报告的全流程一体化；健全完善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积极推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，探索开展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，以省级成本效益分析试点为契机，加快建立“成本和效益并重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统筹做好其他领域改革。推进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改革，提高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效率。积极实施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、远程在线监控改革，推动“互联网+政府采购”发展。四是严防政府债务风险。加强政府债务动态监控和 risk 排查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，有序化解债务存量，规范使用债券资金，及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7.38亿元。五是严肃财经纪律。成立全县严肃财经纪律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

小组，印发《关于开展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》，增强财务人员的风险防控意识，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。

各位代表，2022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较为平稳，但面临的矛盾和问题也不容易忽视。突出表现在：一是财政增收难度依然很大，收入质量不高。当前，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，加之疫情冲击以及政策性减收等因素影响，全县财政收支仍将处于“紧平衡状态”。二是财政支出增长快。必保的硬性、刚性支出只增不减，“三保”、疫情防控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等“一排底线”亟需兜牢兜实，其他民生政策提标扩面，等等。对这些问题，我们一定高度重视，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，切实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3年预算草案

（一）2023年财政经济形势

总体上，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接续落地，国家支持山东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叠加效应持续释放，财源建设效果逐步显现，我县经济稳中向好、进中提质的态势没有改变，各种有利因素不断蓄积，将为财政经济平稳运行提供良好支撑。但受多重因素影响，今后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，既要对冲经济社会风险，更要确保自身风险可控，兼顾多重目标，对财政政策的要求更高。**收入方面**，需求收缩、供给冲击、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，房地产市场短期内难以恢复等因素都将影响财政收入增长。**支出方面**，兜

牢基层“三保”底线、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各领域刚性支出需求有增无减，同时，统筹发展与安全，妥善应对经济、金融、社会等领域各类风险隐患，也将增加财政支出。综合分析，2023年全县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。

（二）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

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聚焦打造“六个高地”、实现“六个走在前列”目标定位，促进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；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整合财政资源，加大对稳增长、稳就业、稳物价的支持力度，大力提振市场信心；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保障重点支出需要；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，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，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，为深入实施“三县战略”、扎实推进“四新四创”，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具体预算编制工作主要遵循了五项原则：

一是实事求是。精准研判、科学预测，使收入预算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，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；坚持以收定支、总额控制，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合理确定支出规模。

二是厉行节约。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，大力压

减一般性支出，严控各类新增资产配置，腾出财力保重点领域支出，确保有限的财力用在关键点、紧要处。

三是统筹兼顾。优先足额保障“三保”、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能力，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要决策部署落地实施。

四是提质增效。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提升绩效、强化约束，将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。

五是预算法定。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，严禁超预算、无预算安排支出，预算一经确定，原则上不予突破，维护预算严肃性。

（三）2023 年预算安排草案

1.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。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37236 万元，增长 6.5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45521 万元，增长 2.09%。

2023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上级补助收入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、调入资金等收入总计 543366 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、上解上级支出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支出总计 543366 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。2023 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80355 万元，增长 11.47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50333 万元，增长 1.02%。

2023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、上级补助收入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356455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调出资金、上解上级支出等支出总计356455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。2023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32177万元，增长56.71%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139万元，增长2.96%。

2023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、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总计32216万元。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、调出资金等支出总计32216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4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。2023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86490万元，增长11.13%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80206万元，增长7.81%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6284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86138万元。

以上全县收支计划安排是预期性的，待镇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，我们将及时汇总，报县人大常委会备案。

（四）政府性债务情况。2023年，预计省级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券18.59亿元。其中：新增债券12亿元，主要用于我县农林水利、棚改及老旧小区改造、医疗卫生、生态环保、社会事业等重点项目实施；再融资债券6.59亿元，专项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本金。

三、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做好全年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、责任重大。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，深化落实“66966”工作体系，统筹整合财政资源，保民生、促发展、防风险，不断提升理财聚财管财用财水平，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抓好增收节支，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有序。健全税收保障机制，按照政府领导、财税主管、部门合作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的原则，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、资源共享，提高收入征管质量和效率。进一步强化土地出让、土地占补平衡指标有偿转让，盘活存量资产，做大可用财力。坚持节用裕民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继续维持“零增长”，严控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，不安排大中型维修、改造和搬迁项目预算。持续优化支出结构，把有限的资金集中用于保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。严控新增支出，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，确保民生保障水平与财力状况相匹配，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之上，对于非急需、非刚性项目能缓则缓、能延则延，重点加强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等刚性民生保障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统筹财政资源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全面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，该延续的延续，该优化的优化，着力纾解企业困难，持续促进“放水养鱼”“水多鱼多”的良性循

环。用足用好政府专项债券，加强与发改、行业主管部门协同配合，做好谋划和储备项目，优化债券资金投向，保障全县重大决策部署、在建重大民生工程、事关全县长远发展等项目落地落实。持续做好财金融融合联动文章。坚持以项目建基金，引导各类基金加大对数字经济、平台经济以及高新技术企业项目的投资力度。增强政府性融资担保能力，扩大“供应链+担保”业务，充分释放“增信、赋能、分险”效应。进一步支持信贷担保，加大“鲁担惠农贷”“技改专项贷”等政策宣传推介力度，确保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中小微企业应知尽知、应享尽享，释放好政策红利，进一步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管理，推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。着力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，引导国有企业用市场的逻辑谋事，用平台的思维干事，用资本的力量成事，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，规范国有资本运作。支持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和市场化定位，通过收购、控股、参股等方式，增强产业组织运营能力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，提升服务全县实体经济质效。统筹抓好项目建设，对在建工程和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工程，强化资金保障能力，确保项目高效推进、顺利实施；对新建项目，统筹考虑企业发展需要、融资能力和资产负债等情况，按照轻重缓急和积极稳妥、量力而行的原则，审慎决策、科学谋划、分步实施。督促引导国有

企业树牢底线思维，持续加强内控制度体系建设，健全完善风险处置方案，将风险管理嵌入到企业经营管理的全过程，确保企业健康发展。

（四）全面深化改革，提高财政治理能力。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合理划分县镇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，完善县对下转移支付制度，支持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深化预算管理改革，扎实推进综合预算、零基预算、刚性预算、绩效预算、透明预算、可持续预算“六个预算”建设，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。深化税制改革，持续推进城镇土地使用税改革试点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推动财政法治建设，不断提升财政法治工作整体水平。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加强支出项目成本效益分析，加大全周期跟踪问效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加强审计问题整改，强化审计成果运用，深化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，巩固提升整改成效。

（五）严守底线思维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一是兜牢民生底线，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，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，健全社会保障体系，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，坚决兜住“三保”底线。二是兜牢政府债务风险底线。一方面，担负起偿还政府债务本息的责任，及时足额还本付息，维持良好的债券发行秩序。另一方面，统筹安排资金化解隐性债务，并督促指导平台公司依法依规化解隐性债务，防止出现平台债务扩散风险，保持良好融资渠道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

供坚实的融资保障。三是兜牢财政管理风险底线。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，加强对财政核心业务、财政管理权力的监督制衡，降低业务风险与廉政风险。

各位代表，今年全县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。全县财税系统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锚定打造“六个高地”、实现“六个走在前列”的目标定位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，坚持稳中求进，勇毅前行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沂源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